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 ING Bank N. V. 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0年10月30日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对 ING Bank N. V. 关联授信的议案》，同意授予 ING Bank N. V. 同业机构综合授信额度5亿美元，业务品种由总行信用风险委员会核定，额度有效期12个月；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ING Bank N. V. 是本行战略投资者，也是本行最大单一股东，是本行关联方，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。本行对ING Bank N. V. 授信5亿美元，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%。根据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，已构成重大关联交易，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后，应提交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批，并报董事会进行最终审批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ING BANK N. V. 是一家全球性金融机构，为荷兰国际集团（ING GROUP）全资子公司。ING BANK N. V. 为荷兰国际集团重要的业务单元，其最大的两条业务线分别是零售银行业务和批发银行业务。截至2019年末，零售银行拥有3880万客户，批发银行业务遍及40多个国家和

地区，主要为公司客户和金融机构客户提供服务。

截至 2019 年末，ING Bank N.V. 资产总额 8919 亿欧元，总资本充足率 17.90%，一级资本充足率 15.14%；2019 年净利润 49 亿欧元，权益报酬率 10.34%，成本收入比 62.66%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

本行与 ING Bank N.V. 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，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，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相关管理制度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影响

本行向 ING Bank N.V. 授信，定价合理、公平，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，授信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。

五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北京银行与 ING Bank N.V. 的关联交易是正常业务经营所必需的，交易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体现公平交易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关联交易定价合理、公平，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，符合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及其它内部制度相关规定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但如在实施过程中发现有明显风险，建议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控制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10月31日